

2017年市直单位职责清单及服务社会民生事项承诺(第十六批)

市“一改双优”活动办

为推动各级各部门进一步明责担责,防范和整治懒政怠政行为,市“一改双优”活动领导小组决定在市直各单位深入开展“晒清单、明责任、促践诺”活动,督促各单位晾晒权责清单、公开服务事项和服务承诺,接受人民群众和社会各界的监督。年终,市“一改双优”活动办将对承诺事项开展专项监督问责,对承诺事项未落实的单位,严肃追究单位及其责任领导的责任,并纳入年终对单位和个人的考核考评中。

市“一改双优”活动办监督问责电话:61160960。

市委台办

主要职责:制定全市对台工作规划和计划,协同有关部门拟定全市涉台工作的地方性法规,并负责实施和监督。组织、指导、管理、协调全市对台工作,归口管理涉台法律事务。会同有关部门协调全市对台经济工作和与台湾在各个领域的交流与合作。负责组织实施对台宣传工作,进行对台方针政策和台湾形势的宣传教育。负责全市在台人员中上层重点人士的联络工作。负责处理全市涉台的重大活动和重大事件。指导其他社会团体的海外统战工作。负责落实台胞台属政策、台胞定居管理、台胞捐赠和遗产继承等事务工作。承办中央台办、国务院台办、省委台办、省政府台办和市委、市政府及海峡两岸关系协会交办的其他事项。负责市委对台工作领导小组的日常事务工作。

服务民生事项:1.加强涉台经济工作,协助做好涉台招商引资工作。2.做好台胞、台属和台资企业的服务工作,依法维护其合法权益,处理涉台信访、人访案件。3.做好对台交流与组织联络工作,促进宛台全方位交流合作。4.做好全市对台工作的评先及表彰工作。

服务承诺:1.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党委的决议、决定,执行市党代会、市委全委会、市委常委会的决议、决定,创新性的做好各项对台工作。分管领导:徐朝炎,承办科室:综合科,科室负责人:陈祖建,完成时间:12月底。2.发挥优势,加强与台湾的联络交流,邀请台胞台商莅宛考察;宣传好南阳的投资环境和优惠政策,牵线搭桥,吸引台胞台商到南阳投资兴业;做好在宛台商台企的服务工作,重点台企每月一走访,所有台企年度全深入,及时了解企业的困难问题加以解决,督促涉台法律法规的实施情况,促进台资企业健康发展。分管领导:谢文海,承办科室:综合科,科室负责人:全炳鲜,完成时间:12月底。3.做好节日期间走访慰问、联络联谊工作。通过电话、短信、贺卡等形式和走访慰问、召开座谈会、举办联络联谊活动的方式为台胞台属送上节日祝福,加强联络,增进感情;热情接待返乡探亲、观光考察的台胞,带他们多走走看看,使他们返台后宣传推介吸引更多台胞莅宛考察;组织审查报批赴台交流团组,学习台湾相关领域成功经验做法,促进宛台各领域交流合作。分管领导:谢文海,承办科室:综合科,负责人:陈祖建,完成时间:12月底。4.落实责任,确保平安建设和信访稳定等工作顺利开展。及时受理台胞台商台属的投诉,积极协调解决,及时反馈结果,确保涉台领域大局稳定。分管领导:谢文海,承办科室:综合科,负责人:陈祖建,完成时间:12月底。5.做好全市对台工作的评先及表彰工作。认真组织筹办全市“双先”表彰大会,做好“双先”事迹的宣传工作,引导全市对台工作部门和台工作者以受表彰的“双先”为榜样,以事业为先、以责任为重、以奉献为荣,奋发有为、干事创业。分管领导:徐朝炎,承办科室:综合科,科室负责人:全炳鲜,完成时间:12月底。

主要职责:履行好桥梁、纽带职能,发挥好智囊团、思想库作用,团结和组织全市社科工作者围绕党委政府中心工作做研究,为我市转型跨越、绿色崛起提供理论支持和智力支持。

服务社会民生事项:1.围绕党委政府中心工作开展课题研究,服务科学决策发挥参政辅政作用;2.开展丰富多样的社科普及活动,全面提高全市人民人文社科素质;3.反映社科工作者的意见和要求,维护其正当权益,激发其研究热情。

服务承诺:1.评选第九届2015-2016年度全市优秀青年社科工作者。会同

主要职责: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党委的决议、决定;执行国家、省、市有关残疾人事业发展规划;履行“代表、服务、管理”三种职能:代表残疾人共同利益,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团结帮助残疾人,为残疾人服务;履行法律赋予的职责,承担政府委托的任务,管理和发展残疾人事业,承担市政府残工委的日常性工作;负责管理和指导全市各类残疾人组织;完成市委、市政府及上级残联交办的其他任务。

服务社会民生事项:1.全市《残疾人证》复审工作;2.组织实施0~6岁贫困残疾儿童抢救性康复工作;3.开展残疾人就业培训工作;4.会同市民政部门做好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工作(简称残疾人“两项补贴”);5.市本级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年审工作;6.开展贫困残疾大学新生资助工作;7.组织开展贫

主要职责:制订全市地方史志工作发展规划,并负责组织实施;承担市本级综合志书、史书、年鉴、月鉴、市情书的编纂任务;指导县区综合志书、史书、年鉴、月鉴的编纂工作,审定志稿;指导市直各部门、全市各乡镇及各企事业单位部门志、专业志、乡镇志的编纂工作;开发市情信息,开展用志工作;开展史志理论研究,编辑出版史志刊物。

服务社会事项:1.为全

市社科联

市委组织部、市委宣传部、市人社局,针对在社科研究和普及工作中作出突出成绩的优秀青年社科人才,进行评选表彰,培养造就学科带头人,为我市哲学社会科学事业的繁荣发展储备中坚力量。分管领导:张建军,承办科室:学会部,科室负责人:袁延峰,完成时限:3月底。2.评选2016年度社科优秀成果奖。坚持公平、公正、公开原则,严格把关申报质量,对有重大应用价值、学术价值的研究精品加大精神和物质奖励,激发全市社科工作者研究热情。分管领导:张建军,承办科室:办公室,负责人:

袁延峰,完成时限:6月底。3.开展理论宣传学习活动。深入宣传阐释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组织全市社科理论界开展1-2次大型专题座谈会、研讨会,引导人们切实掌握蕴含在讲话精神中的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推动党的理论创新成果深入人心。分管领导:张建军,承办科室:办公室,科室负责人:袁延峰,完成时限:12月底。4.开展社科规划课题评审工作。广泛征求相关部门负责人意见建议,围绕全市工作大局制定课题指南,发动全市社科工作者搞好研究;采取宽进严

出管理办法,注重过程监督和结项审核,高标准严要求提高课题质量,努力推出精品。分管领导:韩博,承办科室:规划部,科室负责人:刘千芬,完成时限:12月底。5.开展社科普及活动。以“社科普及年”为抓手,发挥社科普及基地、社科类团体会员等“联”的作用,集中举办社科知识广场咨询、展板宣传、大篷车大讲堂、社科知识竞赛等形式多样的社科普及活动,营造声势扩大影响,为市民献上一场社科知识盛宴。分管领导:吕玉全,承办科室:普及部,科室负责人:张华群,完成时限:12月底。

市残联

困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8.为下肢残疾人代步机动轮椅车发放燃油补贴。

服务承诺:1.对各县区残联上报的《残疾人证》申请表、证件进行复审,通过后加盖市级残疾人证专用章,由县(区)残联打印证件并发放。分管领导:舒伟,承办科室:组织联络部,科室负责人:田利,完成时限:12月底。2.为不少于1100名贫困残疾儿童康复训练提供救助。重点实施:为中低收入家庭的听障儿童免费提供人工耳蜗并实施植入手术,训练费每人补助标准为1.4万元;为贫困听障儿童免费配发助听器,训练费每人补助标准为1.2万元;为贫困脑瘫儿童配置矫形器并实施康复训练,训练费每人补助标准为1.2万元,矫形器配置每人补助标准为1200元;为贫困孤独症儿童实施康复训练,训练费每人补助标准为1.2万元;为贫困智力残疾儿童实施康复训练,

训练费每人补助标准为1.2万元;免费为贫困残疾儿童适配假肢、矫形器;免费为贫困残疾儿童适配轮椅、坐姿椅、站立架及助行器等辅助器具(具体任务待省残联下达任务后再行明确)。分管领导:郑伟,承办科室:康复部,科室负责人:李晓珍,完成时限:12月底。3.免费为9600名16~59岁有劳动能力的农村残疾人、城镇及进城务工人员分别提供农村实用技术、职业技能培训,增强其就业能力;对有就业意愿、就业能力的残疾人,通过个体就业、自主创业、集中就业、按比例安排就业等方式实现5760名残疾人就业。分管领导:吴宝毅,承办科室:市残疾人就业服务中心,科室负责人:侯海荣,完成时限:12月底。4.督导县区残联做好申请“两项补贴”对象残疾人证的认定、信息录入和资料的初审工作,达到应补尽补。分管领导:吴宝毅,承办科室:教

育就业部,科室负责人:王洪侠,完成时限:12月底。5.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年审工作:市残疾人就业服务中心向用人单位发出年审公告或通知,待用人单位向市就业服务中心提交年审所需资料后,工作人员对用人单位提供的年审资料审核后予以办理。分管领导:吴宝毅,承办科室:市残疾人就业服务中心,科室负责人:侯海荣,完成时限:12月底。6.对2017年度全部残疾大学新生每人资助2000元。分管领导:吴宝毅,承办科室:教育就业部,科室负责人:王洪侠,完成时限:12月底。7.为240户贫困残疾人家庭实施无障碍改造。分管领导:舒伟,承办科室:组织联络部,科室负责人:田利,完成时限:12月底。8.为符合条件的下肢残疾人代步机动轮椅车发放燃油补贴。分管领导:舒伟,承办科室:组织联络部,科室负责人:田利,完成时限:12月底。

市地方史志办公室

市群众提供史志信息资料查询服务。2.完成《南阳市志》(1986-2010)省评任务。3.完成2017年《南阳年鉴》编辑出版任务。4.完成2017年《南阳年鉴》编辑出版任务。5.按照省史志办要求,指导县区完成县志、年鉴、乡镇志(街道)志、名村志的编修任务。

服务承诺:1.总纂出《南阳市志》评审样书,9月底召开省、市评委会,对照评审意见完善达到“齐、清、

定”出书要求,送省史志办复审,获批后印刷出版。分管领导:刘胜海,承办科室:编审科,科室负责人:汤永良,完成时限:12月底。2.2017年《南阳年鉴》。一季度完成年鉴工作部署、资料征集提纲拟定,资料征集完成50%;二季度完成资料征集、编审80%;三季度完成排版并送出版社审稿;四季度完成出版发行。分管领导:王皓,承办科室:年鉴科,科室负责人:李中用,完

成时限:12月底。3.逐月完成《南阳月鉴》出版任务。月鉴一月一期,全年12期,于次月10日前出版赠阅。分管领导:马秀银,承办科室:月鉴科,科室负责人:薛灵环,完成时限:12月底。4.指导县区业务工作。每月不少于一次到县区调研工作,协调解决县区修志编鉴工作中的实际困难。分管领导:王国安,承办科室:县区工作科,科室负责人:杨超,完成时限:12月底。②3